

新竹市東區水源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兒童課後照顧班教師甄選簡章

壹、依據：教育部「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及人員資格標準」及新竹市「國民小學兒童課後照顧服務實施計畫」相關規定辦理。

貳、名額及聘期：

一、名額：課後照顧班教師正取4名、特教課後照顧班1名。(備取若干名)

二、聘期：課後照顧班教師自112年8月30日開學日至113年6月休業式前一天上課日止；特教課後班教師自112年9月11日至113年1月12日。於聘用期間以實際上課日並配合本校行事，不包含寒暑假、國定假日及例假日；若學期中因參與人數減少或教室空間不足以致減班，依「錄用順序/後錄用者」先行解職，不得異議。

參、薪資待遇及服務時間：

一、薪資計算方式：依實際授課鐘點計算；16時前每節鐘點費為336元，16時以後每節鐘點費為400元。

二、服務時間與項目：本學期上課日(不含結業式日)，課後班為學生放學後至18時；特教課後班為學生放學後至17時30分。

(一)上班時間：依任教年段，每天上課前10分鐘到校，準備課程及協助相關行政事項。

(二)離校時間：所有學生由家長接回並將教室整理乾淨、門窗關妥後，始可離校。

(三)服務內容：擔任課後照顧班導師，負責班級學生事務，以生活照顧及學校作業輔導為主，其他如節慶活動、成果整理等。

(四)行政協助：如開學前電話聯繫、收費單及通知單發放與收回、資料表格繕打、登記及繳回、教學成果整理等。

肆、報名資格條件：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且無教師法第14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及第33條規定之情事者，歡迎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報名。

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幼稚園或幼兒園合格教師、幼兒園教保員、助理教保員。

二、曾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或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聘任之教師。但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為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畢業者，應經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社政或勞工相關機關自行或委託辦理之一百八十小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訓。

三、公私立大專校院以上畢業，並修畢師資培育規定之教育專業課程者。

四、符合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者。但不包括保母人員。

五、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並經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社政或勞工相關機關自行或委託辦理之一百八十小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訓。

六、特教課後照顧班應聘者，若曾修習特教相關學分、照顧技能或曾擔任特殊教育教學或(課後)照顧者更佳。

伍、報名方式及地點：

一、報名日期：

(一)第一次甄選報名：112年7月24日，報名時間：上午8點至10點。

(二)第二次甄選報名：112年7月27日，報名時間：上午8點至10點。

※請於報名時間內至本校教務處報名，逾時不候。(報名序號即為甄試編號。)

※因第一次招考甄試結果仍有缺額時，則將進行第二次招考。

二、報名地點：新竹市東區水源國小教務處。(03-5711125 *104)

三、報名方式：採現場報名，請備妥有關證件(正本、影本，正本查驗後歸還)及報名相關表件，至水源國小教務處親自或委託報名(通訊報名不予受理)。

四、報名表件：

- (一)報名表乙份(如附件一，請貼妥正面脫帽半身照片，並以正楷書寫或打字列印)。
- (二)簡要自傳乙份(如附件二)。
- (三)繳驗下列各項證件：(請自備正本、影本各壹份，正本驗畢發還、影本依序裝訂成冊備查)
 1. 國民身分證(不得以其他證件代替)。
 2. 經歷證件(最高學歷學校畢業證書及報考資格之相關證件)。
 3. 男性繳驗退伍令或免服兵役證明者。
 4. 教學或課後照顧班有關證件及優良事蹟證明文件。
 5. 代辦委託書(親自報名者免繳)。

陸、甄選日期及地點：

- 一、第一次甄選：112年7月24日，上午10點10分至本校教務處報到，上午10點30分開始考試，逾時以棄權論。
- 二、第二次甄選：112年7月27日，上午10點10分至本校教務處報到，上午10點30分開始考試，逾時以棄權論。

柒、甄選方式：

- 一、書面資料(30%)：報名表、簡要自傳及相關教學檔案資料呈現來審核。
- 二、面試(70%)：口試十分鐘，內容包括自我介紹、教育理念、班級經營、學生心理、輔導方法、教學知能、表達能力、儀容舉止……等。

捌、錄取方式及時間：

- 一、依總成績高低錄取，備取若干名，依成績高低順序遞補，總成績相同時，以面試分數較高者優先聘用。
- 二、第一次招考錄取名單於112年7月25日上午8時公告於本校網站最新消息上。
- 三、第二次招考錄取名單於112年7月28日上午8時公告於本校網站最新消息上。

玖、錄取報到：

- 一、錄取後個別聯繫報到時間，未報到者視同放棄，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甄選錄取者於應聘後，未就職者，亦改由備取者依序遞補。
- 二、錄取人員聘任後，如發現有違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一條、第三十三條及教師法第十四條情事或檢附不實證件致資格不符者，錄取無效，不得異議；經繳驗各種證明文件，如有不實者，除取消錄取資格外，如涉及刑責由應試者自行負責。

拾、附則：

- 一、如因不可抗力之自然因素而延期，順延日以本校網頁公告日為準，本校不另通知。
- 二、凡持有國外學歷證書者，需繳驗駐外單位查證學歷屬實文件及教育部採認之證明文件，始得報名，並不得以切結書方式要求事後補送證明文件。
- 三、對於備取用人員，本校不發給相關證明，也不保證一定聘用。
- 四、錄取人員受聘時，無採計年資及提敘，且聘任原因消失時，應無條件解聘，不得要求留任或任何補助。
- 五、受聘期間教學工作不力或行事作為影響校譽者，本校得召開會議解除受聘，不得提出異議。
- 六、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應依照相關法令辦理；法令未規定者，則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拾壹、本辦法經鈞長核可後實施。

附件一 新竹市東區水源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兒童課後照顧班教師甄選報名表

報考類別：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教師 特教課後班教師 編號：()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現職服務單位		連絡電話	電話： 行動：	
通訊地址			E-mail	
最高學歷	學校名稱		科系(組別)	畢業年月證書字號
經歷 (最近兩年內)	服務單位		職稱	起訖時間
報考資格 (請打勾)	<input type="checkbox"/> 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教師、幼兒園教保員、助理教保員。 <input type="checkbox"/> 二、曾任國民小學兼任、代理、代課教師或教育支援人員，並表現良好者。 <input type="checkbox"/> 三、公私立大專院校以上畢業，並修畢師資培育規定之教育專業課程者。 <input type="checkbox"/> 四、符合兒童福利專業人員資格者。但保母人員不包括在內。 <input type="checkbox"/> 五、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並經本市教育局自行或委託辦理之 180 小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課程結訓者。 <input type="checkbox"/> 六、特教課後照顧班應聘者，若曾修習特教相關學分、照顧技能或曾擔任特殊教育教學或(課後)照顧者更佳			
服役情形(請打勾)： <input type="checkbox"/> 役畢，退伍日期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未役 <input type="checkbox"/> 無兵役義務 <input type="checkbox"/> 現役並於 112 年 8 月 29 日前退伍				
繳交證件	<input type="checkbox"/>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審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學歷證件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報考資格證件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相關證件及教學檔案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以上所填資料如有虛偽不實，應負法律責任。				
報考人具結簽章：				

附件二 新竹市東區水源國民小學112學年度兒童課後照顧班教師甄選簡要自傳

姓名：

甄選編號：

(由學校填寫)

簡要自傳		
專 長 及 特 殊 表 現	專長及興趣	
	教學優良紀錄	
班級經營、帶班規畫 與教學理念		
值得水源任用 您的原因		

委 託 書

本人因故不克親自辦理貴校112 學年度課後照顧班教師甄選報名作業，茲委託 _____ 先生（小姐）代表本人全權處理報名事宜，並願意負起一切法律責任，恐口說無憑，特此具結。

此致

新竹市東區水源國民小學

立委託書人： _____ (簽章)

身分證字號： _____

地 址： _____

被委託人： _____ (簽章)

身分證字號： _____

地 址： _____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